

## 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6055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 
131號

聯絡人：張簡貝汝

電話：02-87711141

傳真：02-27324179

電子郵件：pjcc09@s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運授全部字第1150300580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機關機構學校法人及團體推展員工體育休閒活動獎勵辦法」第6條修正條文odt檔(1150300580D\_attach01.odt、1150300580D\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機關機構學校法人及團體推展員工體育休閒活動獎勵辦法」第6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以運授全部字第1150300580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)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全民運動署社區運動組張簡科員，電話：(02) 8771-1141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  
交 2026/09/09  
文 章  
換 章

